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2年8月4日，根据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投资协议》相关条款，公司全资子公司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项目投资补贴5,310万元人民币。

上述政府补助以现金形式下发，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该笔补助款项已于2022年8月4日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判断此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该笔政府补助5,31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并在项目的归属期间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摊销计入各期损益。

（三）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5,310万元，预计影响公司未来税前总收益5,310万元。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该笔政府补助暂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4日